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慧球科技　编号:临2015—075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11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5年12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经董事审议作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签署智慧金融&智慧政务共建合同之补充合同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重庆两江新区管委会签署《智慧金融&智慧政务共建合同之补充合同》(以下简称“《补充合同》”)。为进一步执行《智慧金融&智慧政务共建合同》及《补充合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签署《智慧金融&智慧政务共建合同》及《补充合同》项下具体项目协议并办理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如下公告:《关于拟签署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76。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签署子公司增资扩股及股份转让协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重庆云计算投资运营有限公司、重庆金融后援服务有限公司签署《慧球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及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协议》”)。为进一步执行《协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签署《协议》项下具体项目协议并办理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如下公告:《关于拟签署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77。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上海慧球增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对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慧球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慧球”)以货币增资人民币9,990万元,增资完成后上海慧球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000万元。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负责处理上海慧球增资的各项事宜。

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如下公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78。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发展经营需要,公司按《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同时,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办理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公司章程》的各项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如下公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79。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五、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与宿州市人民政府签署了《共建智慧宿州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战略合作协议》”)。为了确保《战略合作协议》项下项目的顺利实施,董事会同意公司投资设立宿州全资子公司。

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如下公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8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本次董事会会议部分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于2015年12月31日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如下公告:《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15—081。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特此公告!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慧球科技　编号:临2015—076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签署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合同名称:《智慧金融&智慧政务共建合同之补充合同》(以下简称“《补充合同》”)。

●合同生效条件:《补充合同》经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补充合同》项下项目涉及的国有资产处置及股份转让需经国有资产相关主管部门审批通过并履行相关程序。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补充合同》项下项目有利于公司实现产业转型升级,改善公司经营业绩,使得公司资本结构得到改善,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保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共同利益,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不过由于项目建设周期较长,且投资回报存在不确定性,在短期内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幅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特别风险提示:

1.目前《补充合同》尚未正式签订,如果合作双方对合作内容存在分歧,《补充合同》将存在无法签署的可能性。

2.《补充合同》项下项目涉及的国有资产处置及股份转让需经国有资产相关主管部门审批通过并履行相关程序,存在项目公司无法取得位于两江新区云计算产业园的相关基础设施或公司无法取得项目公司股权的风险。

3.智慧城市业务属于资金和技术密集型行业,资金需求巨大,公司目前流动资金较少,难以大规模开展智慧城市业务。公司后续将通过贷款、股东借款等可行的融资方式解决项目资金,但可能对《补充合同》项下项目的实施产生影响。

一、审议程序情况

1.2015年12月1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签署智慧金融&智慧政务共建合同之补充合同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与重庆两江新区管委会(以下简称“两江管委会”)签署《补充合同》。

2.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补充协议》相关情况

公司与两江管委会于2015年4月10日签订了《智慧金融&智慧政务共建合同》(以下简称“《共建合同》”),并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鉴于《共建合同》约定的事宜需做调整,现经进一步磋商,就共建合同需补充的事项达成协议,拟签订《补充协议》,对两江管委会下属单位重庆云计算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计算公司”)在项目公司的出资进行调整、调整公司在项目公司的出资金额及出资时间等条款。

(二)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重庆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

重庆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为重庆市人民政府的派出机构,主要负责两江新区经济发展和开发建设的统一规划,统筹协调和组织实施。两江新区包括江北区、渝北区、北碚区三个行政区部分区域,及重庆北部新区、两路寸滩保税港区、两江工业园区等功能经济区。规划总控制范围1200平方公里,其中可开发建设面积550平方公里,水域、不可开发利用的山地及原生态区共650平方公里。

三、合同主要条款

云计算公司对其在项目公司的出资进行调整。云计算公司以经评估的产业园的资产对项目公司增资,增资后,云计算公司出资总额为2.1734亿元,占项目公司79%的股权。两江管委会确保其下属云计算公司对其产业园资产拥有完整的所有权,并确保按照所述资产以增资扩股的方式进入项目公司。

公司调整在项目公司的出资金额及出资时间。基于两江管委会对项目公司的实际出资总额(含资产出资)为2.1734亿元,占项目公司79%的股权,公司占项目公司21%的股权,因此公司对项目公司的实际出资总额调整为5777万元。双方确认公司已经以货币方式实缴出资300万元,剩余5477万元将在云计算公司以产业园的资产对项目公司进行增资的同时进行出资。

双方同意《共建合同》项下“项目公司增资扩股”章节所约定条款,将以《慧球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及股份转让协议》中的约定为准实施。双方同意《共建合同》项下涉及股权受让、股份转让的条款不再实施。

除《补充合同》另有约定外,双方将继续依照《共建合同》进行合作,《共建合同》的其他条款条件均不发生变化。

四、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补充合同》项下项目有利于公司实现产业转型升级,改善公司经营业绩,使得公司资本结构得到改善、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保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共同利益,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不过由于项目建设周期较长,且投资回报存在不确定性,在短期内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幅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1.目前《补充合同》尚未正式签订,如果合作双方对合作内容存在分歧,《补充合同》将存在无法签署的可能性。

2.《补充合同》项下项目涉及的国有资产处置及股份转让需经国有资产相关主管部门审批通过并履行相关程序,存在项目公司无法取得位于两江新区云计算产业园的相关基础设施或公司无法取得项目公司股权的风险。

3.智慧城市业务属于资金和技术密集型行业,资金需求巨大,公司目前流动资金较少,难以大规模开展智慧城市业务。公司后续将通过贷款、股东借款等可行的融资方式解决项目资金,但可能对《补充合同》项下项目的实施产生影响。

六、其他事项

为进一步执行《共建合同》及《补充合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签署《共建合同》及《补充合同》项下具体项目协议并办理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慧球科技　编号:临2015—077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签署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合同名称:《慧球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及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协议》”)。

●合同生效条件:《协议》经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协议》项下项目涉及的国有资产处置及股份转让需经国有资产相关主管部门审批通过并履行相关程序。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子公司的增资扩股是为了把握当前智慧城市领域的建设机遇,完善公司的战略布局,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保证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拓宽公司的盈利渠道。不过由于项目建设周期较长,且投资回报存在不确定性,在短期内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幅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特别风险提示:

1.目前《协议》尚未正式签订,如果合作双方对合作内容存在分歧,《协议》将存在无法签署的可能性。

2.《协议》项下项目涉及的国有资产处置及股份转让需经国有资产相关主管部门审批通过并履行相关程序,存在项目公司无法取得位于两江新区云计算产业园A15-1/01号地块的相关基础设施或公司无法取得项目公司股权的风险。

3.智慧城市业务属于资金和技术密集型行业,资金需求巨大,公司目前流动资金较少,难以大规模开展智慧城市业务。公司后续将通过贷款、股东借款等可行的融资方式解决项目资金,但可能对《协议》项下项目的实施产生影响。

一、审议程序情况

1.2015年12月1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签署子公司增资扩股及股份转让协议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与重庆云计算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计算公司”)、重庆金融后援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融后援公司”)签署《协议》。

2.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协议》相关情况

公司与云计算公司主管单位重庆两江新区管委会于2015年4月10日签订了《智慧金融&智慧政务共建合同》,明确了由公司与云计算公司共同成立项目公司即慧球科技(重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慧球”),并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重庆慧球已完成工商登记(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15年5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15-032号公告)。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与云计算公司、金融后援公司就重庆慧球注册资本的出资形式及增资扩股、股权转让事宜达成共识,公司拟与云计算公司、金融后援公司签署《协议》。

(二)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1、重庆云计算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原诚

(2)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3)注册地址:重庆市北碚区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云汉大道8号

(4)经营范围: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国内多方通信服务业务、国内因特网虚拟专用网业务和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和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按经营许可证核定范围及期限从事经营)对两江新区云计算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服务、技术运营、资产管理;电子商务平台的数据处理与存储服务;研发、开发、生产、制造(包括委托加工)包括计算机硬件、软件及外围设备、相关配套系列产品成本、零部件在内的电子产品及相关技术服务与技术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计算机系统集成;网络工程设计、设备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网络产品、多媒体产品、电子信息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通讯产品(不含无线电地面接收设备及发射设备)、办公自动化设备以及相关的计算机应用系统、通讯工程系统的安装及维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广告;企业营销策划;会展服务;水、电、气、通讯、电视等公用事业代缴费服务;电信设备及器材;计算机软硬件、网络设备销售、租赁。[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经批准的项目,应当依法经批准后方可经营]

(5)公司与云计算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重庆金融后援服务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蒲阳

(2)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3)注册地址:重庆市江津区双福镇双福工业园区拆迁安置综合楼A区1幢2-2号

(4)经营范围:金融软件开发及相关技术服务,对企业、事业单位等组织的信用信息进行采集、整理、保存、加工,并向信息使用者提供,企业风险管理服务,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服务,组织金融后援服务中心园区开发建设,会议会务服务,金融后援服务设备研发、销售及相关系统集成,投资管理咨询服务,投融资咨询服务,资产管理,计算机系统集成,互联网信息技术平台开发、管理、维护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公司与金融后援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与云计算公司对重庆慧球的股东出资进行调整。原经工商登记的云计算公司出资额1750万元变更为2973万元,出资方式由货币出资变更为货币出资50万元,实物作价出资2923万元;公司的出资额由7000万元变更为5777万元,出资方式(货币出资)不变。

公司与云计算公司决定对重庆慧球进行增资扩股,增资扩股后的总资本金为27511万元。云计算公司以位于重庆两江新区云计算产业园A15-1/01号地块的相关基础设施实物资产完成出资并进行增资,出资额增至21734万元,占重庆慧球总股比79%。公司完成剩余5477万元的出资后,公司出资额为5777万元,占重庆慧球总股比的21%。

增资扩股事宜完成后,云计算公司向金融后援公司转让在重庆慧球10%的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云计算公司在重庆慧球的持股比例为69%,公司在重庆慧球的持股比例为21%,金融后援公司在重庆慧球的持股比例为10%,重庆慧球的股东结构和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份比例(%)
1	重庆云计算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18983	69%
2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77	21%
3	重庆金融后援服务有限公司	2751	10%
合计		27511	100%

四、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子公司的增资扩股是为了把握当前智慧城市领域的建设机遇,完善公司的战略布局,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保证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拓宽公司的盈利渠道。不过由于项目建设周期较长,且投资回报存在不确定性,在短期内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幅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1.目前《协议》尚未正式签订,如果合作双方对合作内容存在分歧,《协议》将存在无法签署的可能性。

2.《协议》项下项目涉及的国有资产处置及股份转让需经国有资产相关主管部门审批通过并履行相关程序,存在项目公司无法取得位于两江新区云计算产业园A15-1/01号地块的相关基础设施或公司无法取得项目公司股权的风险。

3.智慧城市业务属于资金和技术密集型行业,资金需求巨大,公司目前流动资金较少,难以大规模开展智慧城市业务。公司后续将通过贷款、股东借款等可行的融资方式解决项目资金,但可能对《协议》项下项目的实施产生影响。

六、其他事项

为进一步执行《协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签署《协议》项下具体项目协议并办理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56　股票简称:慧球科技　编号:临2015—078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上海慧球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慧球”);

●投资金额: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上海慧球以货币增资人民币9,990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尚需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决定对全资子公司上海慧球以货币增资人民币9,990万元,增资完成后上海慧球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二)公司于2015年12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上海慧球增资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所涉及的金额超出董事会审批权限,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上海慧球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顾国平

2、注册资本:10万元人民币

3、注册地:上海市

4、经营范围为:通信技术、信息科技、计算机技术、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通讯器材、自动化控制系统的销售、设计、上门安装及售后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未经审计的10月份财务指标:资产总额1,687,952.00元,资产净额 -700,652.00元,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 -700,652.00 元。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影响

此次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是为了把握当前智慧城市领域的建设机遇,完善公司的战略布局,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保证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拓宽公司的盈利渠道。此次增资暂时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1、此次增资尚需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

2、目前公司在智慧城市领域尚处于市场开拓过程中,存在不确定因素,子公司可能面临运营管理、内部控制和市场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采取适当的策略、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五、其它事项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处理上海慧球增资的各项事宜。

备查文件:《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56　股票简称:慧球科技　编号:临2015—079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同时对《公司章程》进行了相应修订,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变更前的公司经营范围为:通信技术、信息科技、计算机、电子科技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通讯器材、自动化控制系统的销售、设计、安装及售后服务(以上项目不含互联网上网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的公司经营范围为:通信技术、信息科技、计算机、电子科技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通讯器材、自动化控制系统的销售、设计、安装及售后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不含互联网上网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上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出具的核准书为准。

二、《公司章程》的修订对比情况

序号	修订后	修订前
1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通信技术、信息科技、计算机、电子科技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通讯器材、自动化控制系统的销售、设计、安装及售后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不含互联网上网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通信技术、信息科技、计算机、电子科技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通讯器材、自动化控制系统的销售、设计、安装及售后服务(以上项目不含互联网上网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慧球科技　编号:临2015—080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慧球科技(宿州)有限公司(暂定名,待工商部门核准,以下简称“宿州慧球”);

●投资金额: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特别风险提示:目前公司在智慧城市领域尚处于市场开拓过程中,存在不确定因素,全资子公司设立后,可能面临运营管理、内部控制和市场等方面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公司与宿州市人民政府签署了《共建智慧宿州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战略合作协议》”)。为了确保《战略合作协议》项下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投资人民币3000万元设立宿州全资子公司。

(二)公司于2015年12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宿州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顾国平

2、注册资本:39,479.3708万元人民币

3、注册地:广西北海市

4、经营范围:通信技术、信息科技、计算机、电子科技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通讯器材、自动化控制系统的销售、设计、安装及售后服务(以上项目不含互联网上网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慧球科技(宿州)有限公司(暂定名,待工商部门核准)

1、法定代表人:顾国平

2、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3、注册地:安徽省宿州市

4、经营范围:通信技术、信息科技、计算机、电子科技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通讯器材、自动化控制系统的销售、设计、安装及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信息均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出具的核准书为准。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设立全资子公司是为了把握当前智慧城市领域的建设机遇,完善公司的战略布局,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保证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拓宽公司的盈利渠道。公司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暂时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目前公司在智慧城市领域尚处于市场开拓过程中,存在不确定因素,全资子公司设立后,可能面临运营管理、内部控制和市场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采取适当的策略、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六、其它事项

备查文件:《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宿州慧球的有关筹办、设立事宜。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56　公告编号:临2015-081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12月3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12月31日 14点 00分

召开地点:上海松江区佘山林荫新路1288号上海世贸佘山艾美酒店1楼翡 翠厅 4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12月31日

至2015年12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签署靖江智慧城市项目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签署靖江市智慧新港城项目PPP共建合同的议案	√
3	关于投资设立靖江子公司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签署共建智慧宿州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签署泰兴智慧城市项目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拟签署智慧金融&智慧政务共建合同之补充合同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拟签署子公司增资扩股及股份转让协议的议案	√
8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上海慧球增资的议案	√
10	关于补选潘大明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第1-2项议案已于2015年8月19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第3项议案已于2015年8月28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第4项议案已于2015年9月1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第5项议案已于2015年10月20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第6-9项议案已于2015年12月15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第10项议案已于2015年12月15日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参阅公司分别于2015年8月20日、2015年8月29日、2015年9月2日、2015年10月21日、2015年12月1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2015-048、临2015-054、临2015-058、临2015-064、临2015-075、临2015-083号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56	慧球科技	2015/12/2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出席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提供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参加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二)登记地点

广西北海市北海大道西16号海富大厦17楼。

(三)登记时间

2015年12月28日上午 9:30-12:00,下午 14:30-17:30。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苏忠

联系电话:0779-2228937

传真号码:0779-2228936

邮政编码:536000

(二)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并请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特此公告。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1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12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签署靖江智慧城市项目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签署靖江市智慧新港城项目PPP共建合同的议案			
3	关于投资设立靖江子公司的议案			
4	关于公司签署共建智慧宿州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5	关于公司签署泰兴智慧城市项目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6	关于公司拟签署智慧金融&智慧政务共建合同之补充合同的议案			
7	关于公司拟签署子公司增资扩股及股份转让协议的议案			
8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上海慧球增资的议案			
10	关于补选潘大明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慧球科技　编号:临2015—082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顾建华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因个人原因,顾建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及监事会主席的职务,辞职生效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顾建华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顾建华先生的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方能生效。在此之前,顾建华先生将按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监事的相关职责。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监事的补选工作。

公司对顾建华先生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和对公司发展所作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慧球科技　编号:临2015—083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11日以电话及传真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5年12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经监事审议作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潘大明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因顾建华先生近日申请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根据公司监事会提名,监事会向股东大会提请审议补选潘大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本届监事会相同。

监事候选人潘大明先生简历附后。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特此公告!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

监事候选人潘大明先生简历:

潘大明,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12月出生,硕士学历,副教授。潘大明自1990年7月至2013年6月在上海电机学院工作,历任校办主任、后勤保障处处长、高等职业技术学院(李斌技师学院)党总支书记等职务。2013年7月至今在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斐讯学院常务副院长等职务。潘大明与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潘大明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股票简称:雅戈尔　股票代码:600177　编号:临2015-088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投资标的名称:宁波中城新能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城新能源”或“项目公司”,名称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

2、投资金额: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雅戈尔健康科技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健康科技产业基金”)出资5000万元,持有项目公司10%股权。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把握大健康以及新能源产业的投资机会,为现代城市构建新能源公共交通服务平台,2015年12月1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健康科技产业基金出资5,000万元与参